

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的书面审核意见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公司监事会通过对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的审核，发表如下意见：

经审核：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声明人签名：

监事： 王建茹 彭雪妮 郭进霞

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25 年 3 月 25 日